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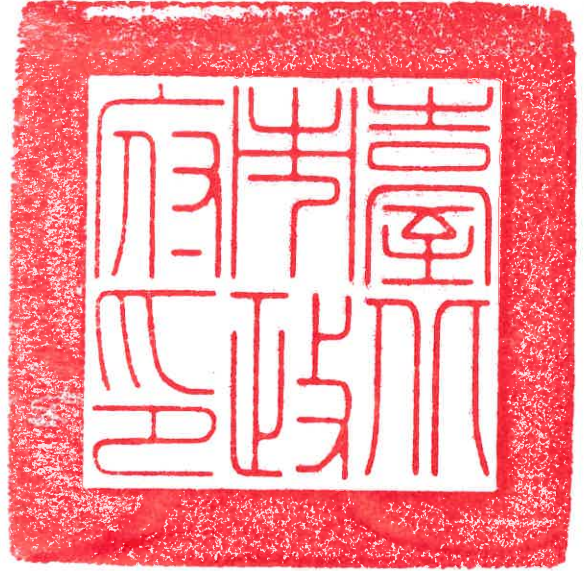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法綜字第1103032738號



修正「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連通建築物收費辦法」
第四條。

附修正「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連通建築物收費辦
法」第四條

市長柯文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